

云南省昆明空港经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

关于开展空港经济区印城家苑公租房 分配工作的通知

印城家苑公租房申请人：

根据云南省昆明空港经济区公共租赁住房分配管理办法(试行)、昆明新机场生产生活配套服务区公共租赁住房项目（一、二期）分配的实施方案（试行）及有关房源情况，为尽快推进空港经济区印城家苑公租房的分配工作，现将分配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分配时间

2021年6月11日（星期五）9:30。

二、分配地点

印城家苑公租房租赁接待中心。

三、分配对象

截止4月14日审核通过的人员。

四、分配方式

按抓阄方式确定的选房顺序号进行选房。

五、分配房源

1、2、3、4、5、9、10、11、12、13、14、21、22、23 栋合计 120 套。

六、注意事项：

- 1、须申请人本人到场，并携带身份证原件；
- 2、如申请人不能到场的，可书面委托共同申请人或者受托人代为办理；
- 3、受托人要带齐书面委托书、委托人身份证原件、受托人身份证原件（受托人为夫妻关系的，携带结婚证；受托人为亲属关系的，携带相关的证明材料）
- 4、申请人应按时到场，如不按时到场的，按照有关要求进入轮候库等待分配。

特此通知

云南省昆明空港经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

2021年6月8日

